

这家卖香菇酱的河南企业有望在创业板上市

国金证券发布辅导工作总结报告,称仲景食品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仲景食品曾备战IPO失败,报告对问题一一给予回应

河南商报记者注意到,在2017年的备战IPO中,仲景食品多个事项被质疑,以致最终失败。其中,最引人关注的话题包括违规减持、食品添加剂和存货余额金额较大等问题。

在本次辅导总结报告中,国金证券一一给予回应。

关于违规减持的问题

2016年3月22日至3月24日期间,宛西控股与上市公司西泵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孙耀忠作为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西泵股份880万股,占西泵股份总股本的7.91%。在此过程中,宛西控股和孙耀忠(宛西控股大股东)在减持西泵股份比例达到5%时,没有履行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对此,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发生上述情形的原因、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有其他处罚风险提出了疑问。

回应

国金证券2019年5月15日表示,宛西控股及孙耀忠对本次违规减持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和认真检讨,保证以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宛西控股及孙耀忠已经分别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交易的方式合计增持了占西泵股份总股本约1.13%的股份,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食品添加剂的问题

另一个问题是,发审会对仲景大厨房在没有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证的情况下,生产前述香辛食品配料一事是否违反食品安全法提出疑问。

回应

对于是否已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国金证券表示,公司的食品添加剂许可证为“豫 XK13-217-01024”和“豫 XK13-217-00112”,其已经涵盖了公司生产食品添加剂的种类。后经政策调整,相关单独的食品添加剂许可证均在到期后并入许可证“SC20141132300017”中。许可证“SC20141132300017”附页中清晰地列明了公司可以生产的产品范围,公司不存在超资质经营的情形。

关于存货余额金额较大的问题

另外,根据2017年9月份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不予核准仲景大厨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的决定》,公司各类存货余额金额较大并逐年增长,没有充分、合理解释,以及公司半成品系列单价与原材料采购单价的不一致。

回应

国金证券称,2014年~2016年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持续增长主要有三个因素。一是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导致公司对于原材料需求的增长;二是公司对于原材料价格走势的判断,主动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三是进项税扣除方式的改变夸大了存货余额金额变动。仲景食品半成品系列单价与原材料采购单价不一致是由于半成品品种多样化造成的。将公司半成品进行标准化以后,其单价变化与原料采购单价的变化基本一致。

“改头换面”一年后,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仲景食品”)完成IPO辅导。

根据国金证券5月14日发布的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仲景食品辅导工作已如期完成,公司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河南商报首席记者 张恒

仲景食品去年净利润8100万

报告显示,仲景食品主营业务为以花椒、辣椒系列为代表的调味配料和以仲景香菇酱、仲景牛肉酱、仲景调味油为代表的调味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约5.3亿元,净利润8100万元。

仲景食品曾在2017年发起冲刺IPO,但因违规减持、财务数据、经营范围等原因被否,彼时公司名字叫仲景大厨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6月份,“仲景大厨房”改名“仲景食品”,同时公司工商登记的办公地点、经营范围也发生变化。2018年11月份,仲景食品再次备战IPO,辅导券商更换为国金证券。

天眼查显示,仲景食品的控股股东为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后者持股比例为52.57%,认缴出资3943万元。公司成立于2002年,2008年完成股份改制,法定代表人为孙耀忠。

仲景食品经营范围为调味品、食品添加剂(辣椒油树脂、食品用香精、食品用天然香料)、水果制品(果酱)、蔬菜制品(干制食用菌)、食用植物油、方便食品、罐头制品生产、销售;农业初级产品种植、加工、储存、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省直住房公积金使用地域范围有严格限制

只有在住房公积金缴存地或户籍所在地购买首套普通住房和第二套改善型住房,才可以提取住房公积金

限制了公积金使用的地域范围

严格限制住房公积金的地域使用范围,是为落实“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保证住房公积金优先支持缴存职工的基本住房需求。

3月21日,河南省省直机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发的《通知》提到,针对

部分在郑州市区购买首套房的职工,贷款额度可提高20万元,最高贷款额度由原来的60万元调整为80万元,其他情况贷款额度由原来的40万元调整为60万元。此举也是为满足刚需和普通改善型需求。

翻建大修住房仍可提取公积金

有不少网友发现,2016年1月28日的有关通知中曾提到,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职工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房产共有人凭五年内购房资料提取住房公积金,同一套住房每人提取一次,合计提取总额不得超过实际支付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房款(扣除贷款部分)。

而新《通知》中,对住房公积金是否可以用于翻建或大修住房未提及;同时,

2016年文件中的配偶、父母、子女等字眼在新《通知》中也未提及。那么住房公积金还可以用于翻建、大修住房吗?直系亲属的公积金还可以同时提取吗?

针对以上两个疑问,河南商报记者拨打了河南省省直机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热线,客服人员称,目前对危房的翻建或大修仍可提取住房公积金;同一套住房,直系亲属或住房共有人的住房公积金也可提取使用。

5月13日,河南省省直机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关于规范住房公积金提取政策的通知》(简称《通知》)。《通知》强调,职工只有在住房公积金缴存地或户籍所在地购买首套普通住房和第二套改善型住房,才可以提取住房公积金。

河南商报记者 闫梦园



根据不同业务需求,提取住房公积金需要准备哪些材料?扫码查看吧

拍卖公告

豫拍[2019]第34期(总第1533期)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9年5月25日上午9时30分,在本公司拍卖厅公开拍卖大众、别克、现代、本田等旧机动车一批。

有意竞买者,请于2019年5月24日17时前向我公司咨询详细情况后,交纳竞买保证金(开户行:建行郑州行政区支行,账号:41001503010050208059,竞拍车辆须交纳5000元的竞买保证金,竞拍多辆须交纳20000元的竞买保证金),并持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

展示时间:2019年5月22日-23日

展示地点:原河南方欣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院内(中牟广惠街街道新人民医院对面东200米)

报名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206、208室

联系电话:0371-65907728 18137087178

网址: http://www.hnppm.cn

河南拍卖行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